

景德镇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景德镇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副处级。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城镇发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镇发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参与研究城乡一体化发展、城市更新战略规划草案；为城镇环境治理、城市高质量发展等提供服务。

（二）承担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质量和安全检查检测保障工作，为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和从业人员资格管理职业技能鉴定提供相关服务性工作。

（三）承担城区城建项目库、重大城建项目建设信息、工程设备材料价格信息编制服务工作，参与建筑工程争议纠纷调解。

（四）承担全市范围内建设各方主体履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检查保障工作。

（五）协助指导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人才培训工作；为全市建筑节能、城镇减排提供技术服务。

（六）承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7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设综合科（财务科）、信息与技术科、法制宣传科（信访接待办）、房建工程一科、房建工程二科、高质量法制科、标准定额科。

本单位年末在职人员 79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25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景德镇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00.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1.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0.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40.8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8.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00.9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00.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00.97	总计	62	1,400.97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景德镇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1,400.97	1,400.96					0.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48	81.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48	81.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09	51.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39	30.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3	40.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33	40.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2	26.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2	12.4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9	0.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40.83	1,240.82					0.0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4.61	374.61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3.09	3.0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71.52	371.52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66.22	866.21					0.01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66.22	866.21					0.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2	38.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2	38.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2	38.3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景德镇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400.97	1,344.58	56.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48	81.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48	81.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09	51.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39	30.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3	40.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33	40.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2	26.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2	12.4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9	0.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40.83	1,184.45	56.3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4.61	374.61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3.09	3.0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71.52	371.52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66.22	809.84	56.38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66.22	809.84	56.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2	38.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2	38.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2	38.3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景德镇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00.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1.48	81.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33	40.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40.82	1,240.8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32	38.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	1,400.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00.96	1,400.96	
	本年收入合计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9			61			
	30			62			
	31			63			
	32	1,400.96	总计	64	1,400.96	1,400.96	
	总计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景德镇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400.96	1,344.57	56.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48	81.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48	81.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51.09	51.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39	30.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3	40.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33	40.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2	26.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2	12.4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9	0.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40.82	1,184.44	56.3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4.61	374.61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3.09	3.0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71.52	371.52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66.21	809.83	56.38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66.21	809.83	56.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2	38.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2	38.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2	38.3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景德镇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6.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80.96	30201	办公费	14.4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5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3.51	30203	咨询费	0.64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55.53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99.05	30205	水费	0.22	310	资本性支出	6.2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27	30206	电费	8.1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89	30207	邮电费	11.7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91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23.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9	30211	差旅费	1.4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6.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80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86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99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62.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0.3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4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8.2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2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2.66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51.86	公用支出合计					92.7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景德镇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景德镇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景德镇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6.00	36.03	36.03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6.00	36.03	36.0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34.98	34.98	34.98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02	1.05	1.05
3.公务接待费	6			
（1）国内接待费	7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2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2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景德镇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2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400.9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400.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53.94 万元，下降 3.71%，主要原因：2023 年单位公用经费支出同比减少 170.15 万元，一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二是 2022 年单位新成立，办公场所简易装修并批量购置电脑、空调等办公设备及办公桌椅等家具，支出基数较大。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400.96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1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400.9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400.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53.94 万元，下降 3.71%，主要原因：2023 年单位公用经费支出同比减少 170.15 万元，一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

二是 2022 年单位新成立，办公场所简易装修并批量购置电脑、空调等办公设备及办公桌椅等家具，支出基数较大。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344.58 万元，占 95.98%；项目支出 56.38 万元，占 4.02%；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396.31 万元，决算数 1400.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3%。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76.64 万元，决算数 81.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3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单位合并了原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建设培训中心，该单位无人员未编制年初预算。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0.33 万元，决算数 40.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241.02 万元，决算数 1240.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12 月份部分水电、邮电费用顺延至 2024 年年初支付。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8.32 万元，决算数 3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44.57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176.87 万元，比上年增加 46.66 万元，增长 4.13%，主要原因：一是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晋级调资，二是 2023 年增加了 4 名原房管系统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86.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7.96 万元，下降 59.68%，主要原因：一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二是 2022 年单位新成立，集中支付了原合并单位的水电费、通讯费、印刷费等开支。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4.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16 万元，增长 21.2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绩效奖励工资增加：一是 2023 年退休人员增加，二是增加发放了 1 名原房管系统单位退休人员绩效奖励工资。

（四）资本性支出 6.27 万元，比上年减少 41.33 万元，下降 86.82%，主要原因：2022 年单位新成立，办公场所简易装修并批量购置电脑、空调等办公设备及办公桌椅等家具，2023 年则只有日常零星采购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36.03 万元,决算数 36.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35.92 万元,增长 32658.18%,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 2023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2023 年单位无此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36.03 万元,决算数 36.0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34.98 万元,决算数 34.9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经批准单位购买 2 辆执法执勤公务用车。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34.98 万元,主要原因:经批准 2023 年单位购买 2 辆执法执勤公务用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2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05 万元,决算数 1.0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2023 年单位新增执法执勤公务用车 2 辆。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94 万元,增长 858.18%,主要原因:2023 年单位新增执法执勤公务用车 2 辆。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约,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大力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2.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2.9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2.9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2.9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2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23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本单位“建设培训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建设培训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城镇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99.72	10	83.1	7	
	政府预算资金	120	120	99.72	—	83.1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建设领域现场施工人员、建筑施工企业负责人、建筑施工特种人员等培训、继续教育等工作。				较好地按时完成建设工程相关人员的培训、继续教育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小于等于预算数	小于等于预算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培训完成率	=100%	100	8	8	
			执业资格、八大员、三类人员培训率	=100%	100	8	8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培训合格率	=100%	100	8	8	
			执业资格、八大员、三类人员培训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执业资格、八大员、三类人员培训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	基本达成目标	4	4	
	安全生产培训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	基本达成目标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培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受培建设工程企业覆盖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学院满意率	≥90%	92	10	10		
总分						100	97	

2、本单位“建设工程造价编制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建设工程造价编制专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城镇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3.09	10	15.4	0	
	政府预算资金	20	20	3.09	—	15.4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江西省2023年建设工程定额的采集、分析、测算、汇总、上报工作；做好全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工作。			按时完成江西省2023年建设工程定额管理相关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不超过预算	项目支出	基本达成 目标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全市在建项目开展施工合同告知制度	≥90%	90	5	5	
			完成江西省按时完成江西省2023年建设工程定额最高投标限价及其成果文件备案	=100%	100	5	5	
				≥90%	90	5	5	
		质量指标	发承包双方工程竣工结算告知制度	执行到 位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工程甲乙双方问题来函进行造价纠纷调解	调解双 方满意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时效指标	发承包双方竣工结算告知制度	≤15日	15	3	3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承接业务备案		≤30日	30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标准做好最高投标限价和竣工结算备案，有为建设工程设计、成本控制、预决算管理提供	高标准 做好且 配合出 台江西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1	10	10		
总分					100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

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城管执法：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反映拟定工程建设国家标准和部管行业标准、监督指导和善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

施、管理工程造价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反映城乡社区、名胜风景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建设市管理与监督：反映各类建筑工程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及规划的制定与修改、建筑工程招投标等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反映城市其他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军队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和补贴。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